

证券代码：836871

证券简称：派特尔

公告编号：2025-031

珠海市派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4月25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派特尔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4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张志刚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对于上市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及披露的要求，公司完成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编制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(www.bse.cn)披露的《珠海市派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

2025-032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3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、《珠海市派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珠海市派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28 日